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2026 年—2028 年两学年浦北县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商品供货商

项目编号：ZSZB-G3-2026-0014

采购单位：浦北县第四中学

代理机构：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4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9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2028 年两学年浦北县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商品供货商（ZSZB-G3-2026-0014 ）的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2028 年两学年浦北县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商品供货商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浦北县小江镇常青路 18 号（县城南区二级公路西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SZB-G3-2026-0014

2. 项目名称：2026 年—2028 年两学年浦北县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商品供货商

3. 预算金额：52744000.00 元（本项目竞标报价以折扣率报价，竞标报价折扣率范围：≤100%）。

4. 最高限价：同预算金额一致。

5. 采购内容与范围：覆盖 2026 年—2028 年全县所有公办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供货品类包含牛奶、面包、矿泉水、文具、生活用品等校内售卖所需各类商品；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为期两学年。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本项目采用**统招分签**方式采购。由 29 所学校共同出具《联合采购委托协议书》，委托浦北县第四中学作为牵头采购人统筹组织本项目的公开招标工作；中标通知书直接发放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须分别与 30 所学校逐一签订独立采购合同，各学校自行开展履约验收工作，以自有资金独立支付对应货款，各校之间互不承担连带责任。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在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材料（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且具备完成本次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商品

集中采购、仓储管理、按时按需配送至指定校区等全流程服务的能力。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时间: 2026 年 月 日至 2026 年 月 日, 每天上午 08: 00 至 12: 00, 下午 15:00 至 18: 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地点: 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浦北县小江镇常青路 18 号(县城南区二级公路西向))

获取方式: 线下报名, 由投标人携带以下报名资料前往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浦北县小江镇常青路 18 号(县城南区二级公路西向))现场办理报名手续, 未现场报名的单位无法参加开标, 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现场报名需提交加盖单位公章的资料: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经办人办理时提供);
3.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5. 有效《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 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提交县级以上市监备案材料, 同时须具备校园小卖部商品采购、仓储、配送全流程服务能力相关证明材料。

售价(元): 25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2026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2. 投标和开标地点:

(1) 投标地点: 浦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浦北县金浦新区越秀路县总工会大楼第三层)。

(2) 开标地点: 浦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浦北县金浦新区越秀路县总工会大楼第三层)。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将密封完整的纸质投标文

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递交至上述投标地点。

到场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须携带以下全部资料:①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到场的,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到场的,须额外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③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材料(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本项目仅接收现场递交的密封纸质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分装密封、资料缺失、文件份数不足、逾期送达、递交地点不符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现场拒收,由此产生全部不利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浦北)(<http://ggzy.jgswj.gxzf.gov.cn/pbggzy/>)、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s://zfcg.gxzf.gov.cn/>)、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

3. 监督部门及电话:浦北县教育局 0777-8217376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浦北县第四中学

地址:浦北县江城街道北河路 30 号

项目联系人:杨仁澄

联系方式:1331787519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浦北县小江镇常青路 18 号(县城南区二级公路西向)

联系方式:0777-88310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工

电话:0777-8831096

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

2026 年 月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与商品安全、学生健康直接相关的强制性条款(如禁止配送高盐高糖高脂商品清单、食品检测报告要求等)”,同样属于实质性要求,投标人须100%响应,未响应或负偏离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和资质文件真实性负责,如出现虚假应标情况,投标人除了应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外,还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来进行赔偿。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单位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采购内容所属行业: 批发业。

一、项目总说明

1. 本一览表中的商品相关质量及要求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同等品种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种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一一览表中商品及商品相关质量及要求。投标人选用替代品种时,需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交《替代商品说明函》,明确替代商品与原清单商品的参数对比、质量标准差异、优势说明,并附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同批次产品检测报告;替代商品须经采购人组织专家审核通过后,方可用于配送,未经审核的替代商品视为无效供货。

2. 根据①商品安全相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其实施条例:确保配送的商品符合国家商品安全标准,对商品的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等环节进行严格规范。配送的商品来源应合法,生产企业应具备相应的生产许可证等资质。要求商品包装应符合规定,标注清晰的生产日期、保质期、成分表等信息。对于临近保质期的商品,应建立严格的处理机制。《学校商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学校小卖部的商品配送应遵循该规定,优先选择新鲜、营养的商品进行配送,不得配送高盐、高糖、高脂等不利于学生健康的商品。规定学校要建立健全商品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对小卖部商品配送的监督管理,定期检查配送商品的质量和安

②商品质量相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配送的商品(包括商品以外的文具、日用品等)应符合质量要求,不得有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情况。商品应具备相应的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对于存在质量问题的商品,应按照法律规定及时召回或进行处理,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

③教育部门相关规定:各地教育部门可能会出台针对学校小卖部管理的具体规定:例如,

对小卖部的经营范围、商品种类进行限制，要求配送的商品符合学生的年龄特点和学习生活需求。规定学校要加强对小卖部商品配送企业的资质审查，选择信誉良好、服务优质的配送企业合作。

④卫生及环保相关规定《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配送的商品和商品应符合卫生要求，包装应清洁、无污染。小卖部的经营环境也应符合卫生标准，确保学生的健康安全。

⑤环保相关规定：配送的商品包装应尽量采用环保材料，减少对环境的污染。鼓励使用可回收、可降解的包装材料。

⑥价格管理规定：学校小卖部商品价格应合理、公正，不得高于市场同类商品价格。相关部门可能会对学校小卖部商品价格进行监督检查，防止价格垄断和不合理涨价。配送企业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进行配送，不得擅自提高价格。

此外，学校自身也会制定一些内部管理规定，对小卖部商品配送进行规范，如建立商品验收制度、对配送企业进行定期评估等。

二、项目概况：

1. 本项目内容为：2026 年—2028 年两学年浦北县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商品供货商一项，原则上提供的商品必须符合商品安全和营养健康的标准要求，按照采购人的具体要求，将需要的商品及物资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服从浦北县教育局的监督、协调、指导与管理。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经营管理规定》禁止经营的商品一律不得采购和使用，严禁配送“三无”商品、有毒、有害、过期、变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商品。项目的采购、存储、配送等工作量大，在本项目中保障各校每天所需商品按时保质保量配送到位以及商品安全是重中之重。

▲2. 所有商品严格遵循《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严控高盐、高糖、高脂、重辣腌制零食供应，抽检不合格商品 24 小时内全线下架退换，所有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预算金额（元）：52744000.00（本项目竞标报价以折扣率报价，竞标报价折扣率范围： $\leq 100\%$ ）。

4. 配送范围及学校学生人数：

本次配送覆盖浦北县教育系统已开设小卖部（超市）的全部学校，各校学生人数、经营模式明细如下：

序号	学校名称	学生人数（人）	备注
1	浦北县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4980	
2	浦北中学（初中部）	2750	
3	浦北县第二中学	4203	
4	浦北县第三中学	2929	
5	浦北县第四中学	6017	

6	浦北县第五中学	1582	
7	浦北县第六中学	1972	
8	浦北县张黄中学	3208	
9	浦北县泉水中学	932	
10	浦北县石埭中学	435	
11	浦北县安石中学	839	
12	浦北县张黄镇初级中学	2189	
13	浦北县世聪中学	1060	
14	浦北县白石水中学	1252	
15	浦北县北通中学	3419	
16	浦北县寨圩镇初级中学	1739	
17	浦北县乐民中学	1688	
18	浦北县六硯中学	1180	
19	浦北县官垌中学	671	
20	浦北县平睦镇初级中学	1079	
21	浦北县大成镇中心小学	1033	
22	浦北县六硯镇中心小学王念校区	247	
23	浦北县六硯镇中心小学横岭校区	262	
24	浦北县官垌镇松山学校	352	
25	浦北中学（高中部）	3391	
26	浦北县寨圩中学	3400	
27	浦北县三合中学	1502	
28	浦北县龙门中学	3095	
29	浦北县福旺中学	1479	
30	浦北县金浦中学	7045	
合计		65930	

三、项目采购需求一览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品种）：

分标： /					
服务要求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及单	技术要求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

			位		及划分见本章附件 1)
1	面包糕点类	1 批	1. 面包类：形态完整，表面光滑，无塌陷、开裂等明显缺陷；色泽均匀，符合该品种应有色泽；组织细腻，有弹性，无大孔洞或过硬、过黏情况；口感松软，气味正常，无酸败、哈喇等异味；包装完好，无破损、漏气，标签标注清晰、规范。 2. 糕点类：外形规整，花纹清晰，无变形、残缺；色泽均匀，符合该品种应有色泽；质地细腻，无粗硬颗粒，口感软糯或酥脆等符合其品类特点；气味正常，具有该品种应有的香气，无异味；包装完好，无破损，标签标注内容完整、准确。 3. 所有面包糕点类产品需保证新鲜，在保质期内，无霉变、生虫等变质现象，不得添加非食品用化学物质，食品添加剂使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且保质期不得超过 30 天）。	批发业	
2	乳制品类	1 批	1. 感官要求： 形态：外形完整、规整，无明显变形、塌陷、开裂等情况，花纹（若有）清晰可辨。 色泽：色泽均匀，符合该品种应有的正常色泽，无明显变色、褪色或异常色泽斑点。 组织：面包组织细腻、有弹性，气孔均匀；糕点质地细腻，无粗硬颗粒，符合其品类应有的质地特点（如松软、酥脆、软糯等）。 2. 滋味与气味：具有该品种应有的正常滋味和香气，无酸败、哈喇、霉味等异味。 3. 卫生要求： 无霉变、生虫、长霉等变质现象，不得含有杂质、异物。 食品添加剂使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定，不得添加非食品用化学物质。 4. 包装要求：包装完好，无破损、漏气、漏液等情况，包装标识清晰、规范，标注内容（如产品名称、配料表、生产日期、保质期、贮存条件等）完整、准确。 5. 新鲜度要求：保证产品新鲜，在保质期内，且从生产到交付过程中，贮存、运输条件符合产品特性要求，防止因贮存运输不当导致品质下降。	批发业	
3	方便食品类	1 批	1. 感官要求： 形态：符合该方便食品品种应有的形态，无明显变形、破损，配料分布均匀（如含配料包的，配料包无破损、泄漏）。 色泽：具有该品种应有的正常色泽，无明显焦糊、变色等异常情况。 滋味与气味：具有该品种应有的正常滋味和香气，无哈喇、酸败、霉变等异味。	批发业	

			2. 卫生要求： 无杂质、异物，不得有霉变、生虫、长霉等变质现象。 微生物指标、重金属含量等符合国家相关方便食品卫生标准规定。 食品添加剂使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不得添加非食品用化学物质。 3. 装要求： 包装（如桶、袋等）完好，无破损、漏气、漏液等情况，密封性能良好。 包装标识清晰、规范，产品名称、配料表、净含量、生产日期、保质期、贮存条件、生产者信息、食用方法等标注内容完整、准确。 4. 新鲜度与保质期： 保证产品新鲜，在保质期内，且从生产到交付过程中，贮存、运输条件符合产品特性要求，防止因贮存运输不当导致品质下降。	
4	饮料类	1 批	1. 感官要求： 色泽：具有该饮料品种应有的正常色泽，均匀一致，无明显异常变色、褪色或外来颜色污染。 滋味与气味：具有该饮料品种应有的正常滋味和香气，无异味（如酸败味、馊味、腐朽味等）。 状态：液体饮料应澄清（若为浑浊型则应均匀浑浊）、无沉淀、无分层；含气饮料应具有充足的气泡；固体饮料溶解后应无明显不溶物。 ▲2. 卫生要求： 无杂质、异物，不得有霉变、生虫等变质现象。 微生物指标、重金属含量等符合国家相关饮料类产品卫生标准规定。 食品添加剂使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不得添加非食品用化学物质。 3. 包装要求： 包装容器（如瓶、罐、盒等）完好，无破损、变形、渗漏等情况。 包装标识清晰、规范，产品名称、配料表、净含量、生产日期、保质期、贮存条件、生产者信息等标注内容完整、准确。 4. 新鲜度与保质期： 保证产品新鲜，在保质期内，且从生产到交付过程中，贮存、运输条件（如温度、避光等）符合产品特性要求，防止因贮存运输不当影响产品品质。	批发业
5	学习用品类、生活用品等其它	1 批	1、采购需求 (1)实行每批次采购，供应商应按采购单位的货物请购清单提供相应数量的货物。	批发业

			(2)结算时按实际采购数量结算。 ▲2、质量要求 ① 学习用品类：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有中文标明的产品名称、生产厂家名称和地址；限期使用的产品，在显著位置清晰地标明生产日期、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日期。根据产品特点和使用要求，需要标明产品规格、等级、所含主要成份的名称和含量的；使用不当，容易造成产品本身损坏或者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应当有警示标志或者中文警示说明。 ② 生活用品类：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有中文标明的产品名称、生产厂家名称和地址；限期使用的产品，在显著位置清晰地标明生产日期、安全使用期或者失效日期；餐具、果蔬洗涤剂等有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编号；根据产品特点和使用要求，需要标明产品规格、等级、所含主要成份的名称和含量的；使用不当，容易造成产品本身损坏或者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应当有警示标志或者中文警示说明。 ③ 有保质期限的商品剩余保存期不得少于原有保质期的四分之三（不满一天按一天计算）。 ④ 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各项政策法规。 ⑤ 所供的物品应通过正常合法渠道进货，一律禁止供应“三无”商品、霉变、过期食品，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成交供应商应保存好进货凭证、购货票据备查。	
--	--	--	--	--

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二、质量标准：

1. 干爽、不霉烂。
2. 整齐、均匀、完整。
3. 无虫蛀，无杂质，保持应有的色泽。

▲三、供应商所提供的饮料、商品、雪糕、洗漱、日用品、快餐面、乳制品等商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等相关质量标准；文具、生活用品应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标准。例如，文具需要符合《学生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GB 21027）等标准；生活用品（如纸巾等）若涉及卫生要求，应符合相应的卫生标准。

▲四、验收标准：

1. 饮料、商品、雪糕、洗漱、日用品、快餐面、乳制品：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各类货品，保证

新鲜度,符合相应商品保质期,外包装清洁卫生,完整坚固,且包装上的商品名称、厂址、规格等与内容物相符,标示清晰,批次清楚。

2. 快餐面类:无霉变和无虫蛀鼠咬现象;无味,色泽正常;水份含量符合国家标准,不潮湿,保证新鲜度;无“三无”产品,有商标,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地址,规格等与内容物相符,标识清晰,批次清楚,外包装清洁卫生,完整坚固等;经商品检验检疫合格,调料成分符合国家卫生标准;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各类货品。

五、退货依据(有以下情况之一均予以退货):

1. 外包装不完整或包装要素不齐全。
2. 不符合验收标准的质量安全认证的产品。
3. 无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中文标识及原料说明的定型包装商品。
4. 超过保质期限或不符合商品标签规定的定型包装商品。

5. 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商品。

六、具体服务要求:

(一) 配送要求

▲1. 供应商安排专人负责接收订单。

2. 供应商按采购人要求及时补货,如推迟送货,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签单。

▲3. 每批次提供的商品,必须经采购人超市相关人员验收签单后为有效,否则均为无效供货。

▲4. 如发生商品质量问题,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应商品的质监部门所出具的检验检疫或质量检测等相关证明。

▲5. 规格包装的产品交付时,必须原包装完好无损,不得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包装物包装商品,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

▲6. 供应商运输工具进入采购人区域,必须接受采购人统一管理,发生任何人员与设施损伤,均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7. 供应商具有综合供货能力,具备固定的经营场所或仓库储备场地,符合卫生标准,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能及时供货,服务周到,场地条件要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卫生标准。

▲8. 运输方式:具有符合安全卫生标准的两辆封闭厢式专用配送车(提供“运输车辆一览表”及实拍照片(前面、后面、侧面)、车辆车牌号、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并配备符合食品运输要求的固定司机。司机相关证照、健康证等报主管部门备案,确保食品安全卫生及新鲜,避免运输过程中受到污染。

(二) 货物验收

▲1. 索证验收:采购人收货员第一步查验货物各种凭证,如不合格,直接拒收。

2. 质量验收:采购人收货员看、摸、闻(必要时可以分割查验)验查配送货物,对疑似质量有问题的货物一律拒收。如因质量问题拒收导致无法正常销售的,供应商应于 24 小时内补送合格货物。

3. 品种验收: 采购人收货员按发出的订单品种逐步查验配送货物品种是否一致, 对货不对板采购人有权拒收, 如因货不对板或漏送导致无法正常销售时, 供应商应于 24 小时内补送订单品种。

▲4. 禁止一切问题商品进入采购人的库房, 在验收时发现以下问题的商品一律拒收(包括但不限于): ①致病性微生物、农药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商品安全标准限量的商品; ②腐败变质、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掺假掺杂或者感官性状异常的商品; ③被包装材料、容器、运输工具等污染的商品; ④标注虚假生产日期或者超过保质期的商品; ⑤贮存、运输、装卸的容器、工具和设备不符合要求的商品; ⑥无标签或标签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包装商品; ⑦国家明令禁止包含运动员兴奋剂商品、商品及添加剂; ⑧其他不符合商品安全标准 and 要求的商品。

5. 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内将订单内所有商品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配送完毕, 供应商提供《送货清单》一式肆份, 双方根据采购人的《物资采购订单》验收签名, 最终采购数量以采购人每天下订单的数量为准。

▲6. 双方对质量有争议的货物, 双方共同将争议货物交国家认可的检测部门进行质量确认, 一方不配合检测的, 另一方可自行将争议货物交国家认可的检测部门进行质量确认, 如存在质量问题, 则检测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否则检测费用由采购人负责。

▲(三) 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招标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 以及伴随的货物的价格: 包含投标服务、货物成本、运输(含保险)装卸、搬运、检验、保险、利润、税费、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1) 本项目采用价格折扣率报价(以%表示, 折扣率报价精确到个位数)。响应报价最高上限为 100%, (如: 供货产品打九零折即价格折扣率为 90%, 以此类推否则, 作无效报价处理。)

(2)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包括:

①货物、服务的价格:

②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③包装、运输、搬运、深加工、检验检测、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3) 投标人的报价大写折扣率和小写折扣率不一致的, 以大写折扣率为准: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因投标人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 并在评审时被接受, 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不论采购结果如何, 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

3、商品定价的机制

供应商供货结算价格随市场行情动态调整, 每季度组织询价活动, 采购人联合供应商前往经销商、代理商、批发商现场开展实地询价, 以现场采集的批发基准价乘以成交供应商成交折扣率确定当期商品结算单价。每季度询价完成后统一公示当期供货单价, 经供应商与各校小卖部管理员双方确认无异议后, 按确认后的供货单价办理货款结算。 计算公式: 结算价格 = 批发基准价 × 成交折扣率。 示例: 现场询价某商品批发基准价为 100 元, 成交折扣率 90%, 该商品当期结算单价 =

$100 \times 0.9 = 90$ 元。

4、供应商供货结算价格随市场行情动态调整，每季度组织询价活动，采购人联合供应商前往经销商、代理商、批发商现场开展实地询价，以现场采集的批发基准价乘以成交供应商成交折扣率确定当期商品结算单价。每季度询价完成后统一公示当期供货单价，经供应商与各校小卖部管理员双方确认无异议后执行。计算公式：商品结算单价 = 批发基准价 $\times$ 成交折扣率。示例：现场询价某商品批发基准价为 100 元，成交折扣率 90%，该商品当期结算单价 = $100 \times 0.9 = 90$ 元。各项货物的结算金额 = 季度询价后的批发基准价格 $\times$ 成交折扣率 $\times$ 实际销售量。其中“实际销售量”以各学校每月提交的《商品销售台账》为准，台账需包含商品名称、规格、销售数量、销售日期、学校负责人签字等信息；中标人须在每月 3 日前与各学校核对上月销售台账，核对无误后双方签字确认，作为货款结算依据。若双方对销售数量存在争议，以学校收银系统记录、库存盘点记录作为辅助佐证材料先行协商；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提交浦北县教育局协调处置。

若供应商对当期询价结果有异议且拒绝签字确认，牵头采购人有权组织复核，复核后供应商仍拒绝确认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启动应急采购程序，引入备选供应商，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原供应商承担。

(四) 其他要求：

▲1. 交货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 12 个小时内交货完毕，供应商将货物按时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运输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如出现质量问题，由供应商负责及时调换。

▲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为期两学年。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七、考核机制

一、履约保证金的约定

1. **缴纳要求：**中标人需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按项目采购合同金额的 1%比例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2. **质量违约：**所供商品质量不符合要求或不按需求品种配送的，经核实，第一次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20%，第二次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80%，第三次扣除当天全部货款，并终止合同。如果因供应质量原因发生食物中毒或其他不良后果的，除负责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外，采购人有权立刻终止合同，同时扣除供应商全部履约保证金和当月货款的 50%，由此所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供应商负责，同时采购人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的权利；

3. 当履约保证金累计扣款超过 100%时，采购人将立即终止合同。

4. **返还规则：**服务期满后，采购人确认供应商无任何违约情形的，无息返还全部履约保证金；若存在未结清违约金或赔偿款的，需扣除相应金额后，无息返还剩余部分。

5. **赔偿责任：**若中标人违约导致招标人损失，且履约保证金扣除后仍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中标人需另行承担差额部分的赔偿责任，招标人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追索的权利。

6. 履约保证金由浦北县第四中学统一专户管理，履约保证金的扣罚，由发生问题的学校提交书面报告及相关证据，经牵头采购人第四中学及浦北县教育局审核确认后，即可执行扣罚，并定期向全体成员学校通报。

二、考核机制

(一) 考核主体与周期

考核主体：由采购人牵头，联合市场监管局、卫健局等部门，组建专项考核小组，同时吸纳各校代表（每学期从配送学校中随机抽取 10%-15% 的学校，每校选派 1-2 名后勤管理人员或教师代表）参与考核。

考核周期

不定期抽查：考核小组可根据学校反馈、投诉举报等情况，随时开展突击检查，抽查结果直接计入当月考核成绩。

(二) 考核内容与评分标准

考核实行百分制，具体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如下：

考核类别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总分 100 分)
商品价格 (20 分)	价格合规性	配送商品价格是否高于市场同类商品区域总代理批发价的 10% (含 10%)	1. 无商品价格超标的，得 20 分；2. 发现 1-3 种商品价格超标，每类扣 3 分，扣完为止；3. 发现 4-6 种商品价格超标，每类扣 5 分，扣完为止；4. 发现 7 种及以上商品价格超标，本项得 0 分。
商品质量 (35 分)	质量合规性	1. 是否存在“三无”商品、过期变质商品、假冒伪劣商品；2. 商品是否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产品质量标准，是否具备检验合格证明；3. 临近保质期商品处理是否规范(距保质期不足 1/3 的商品未提前告知学校或仍继续配送)	1. 无任何质量问题，得 35 分；2. 发现 1 起轻微质量问题(如临近保质期未告知)，扣 5 分；3. 发现 1 起一般质量问题(如包装不完整、标签信息不全)，扣 10 分；4. 发现 1 起严重质量问题(如“三无”、过期、变质商品)，本项得 0 分，并启动“一票否决”程序。
配送服务 (25 分)	配送时效性	是否按约定时间配送(接到订单 12 小时内送达)，是否存在延迟配送情况	1. 无延迟配送，得 10 分；2. 每月延迟配送 1-2 次，每次扣 2 分，扣完为止；3. 每月延迟配送 3 次及以上，本项得 0 分。

	配送准确性	是否按订单品种、数量配送, 是否存在货不对板、漏送情况	1. 无货不对板、漏送, 得 10 分; 2. 每月货不对板或漏送 1-2 次, 每次扣 2 分, 扣完为止; 3. 每月货不对板或漏送 3 次及以上, 本项得 0 分。
	配送规范性	1. 运输工具是否符合卫生要求(定期清洁消毒、无异味); 2. 商品配送过程中是否存在破损、污染情况	1. 完全符合规范, 得 5 分; 2. 发现 1 次不规范情况, 扣 2 分, 扣完为止。
学校满意度(20 分)	满意度调查	每季度末向各配送学校发放满意度问卷, 从商品质量、价格、配送服务、售后服务等维度进行评分(满分 100 分, 按问卷平均分折算)	1. 满意度 ≥ 90 分, 得 20 分; 2.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 分, 得 15 分; 3. $70 \leq \text{满意度} < 80$ 分, 得 10 分; 4. 满意度 < 70 分, 本项得 0 分。

(三) 考核结果应用

月度考核: 得分 ≥ 85 分, 为优秀, 不扣除履约保证金; $70 \leq \text{得分} < 85$ 分, 为合格, 扣除当月履约保证金的 5%, 若当月存在 “商品质量不符合要求” 或 “不按需求品种配送” 的质量违约行为(经考核小组核实), 需叠加执行质量违约扣罚: 首次质量违约额外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20%, 第二次质量违约额外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80%, 第三次质量违约扣除当月全部货款且立即终止合同; 得分 < 70 分, 为不合格, 基础扣罚为扣除当月履约保证金的 10%; 若当月存在 “商品质量不符合要求” 或 “不按需求品种配送” 的质量违约行为, 按上述 “首次、第二次、第三次” 质量违约规则叠加扣罚, 若触发第三次质量违约, 直接扣除当月全部货款并终止合同; 要求供应商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交整改报告, 考核小组对整改情况进行复查, 复查不合格的, 追加扣除当月履约保证金的 10%(若叠加质量违约扣罚后, 累计扣款超 100%, 立即终止合同)。

季度考核: 综合得分 ≥ 85 分, 且无单次月度考核不合格, 优先获得下一季度新增学校的配送资格; 若季度内存在质量违约行为, 仍需按 “首次、第二次、第三次” 质量违约规则扣罚保证金, 扣罚后累计超 100% 的, 立即终止合同; $70 \leq \text{综合得分} < 85$ 分, 暂停新增配送资格, 限期整改; 若季度内累计保证金扣款超 100%, 立即终止合同; 综合得分 < 70 分, 或存在 1 次及以上月度考核不合格且整改不到位: 扣除季度履约保证金的 20%, 并缩减下一季度 10%-20% 的配送学校范围; 若扣除后累计扣款超 100%, 立即终止合同。

年度考核：综合得分 ≥ 85 分，优先续签下一年度服务合同；若年度内存在质量违约，已按规则完成扣罚且累计未超 100%的，不影响续签；70 分 $\leq$ 综合得分 < 85 分，需重新评估合作资格，整改合格后方可续签；若整改期间或年度内累计保证金扣款超 100%，取消续签资格并终止合同；综合得分 < 70 分，或年度内出现 2 次及以上季度考核不合格：终止下一年度合作资格，且 2 年内不得参与浦北县学校相关配送项目投标；若年度内累计保证金扣款超 100%，立即终止当前合同。

▲八、1. 结算周期：本项目按月结算，每月 5 日前中标人提交上月结算申请及相关凭证（《送货清单》、验收单、发票等）；

2. 结算流程：各学校在收到结算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审核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货款。

九、配送品类及预计配送数量

详见附件 1：商品计划采购表

附件 1：

商品计划采购表

序号	商品名称	规格	单位	预计年采购量
1	国进 1 元大包装 海带丝 香辣味 36g	1*240	件	150
2	国进 1 元大包装 脆藕片香辣味 35g	1*240	件	120
3	国进 1 元大包装 脆笋条 山椒味 36g	1*240	件	160
4	国进 1 元大包装 魔土豆 香辣味 40g	1*240	件	80
5	国进 1 元大包装 金针菇 香辣味 28 克 g	1*240	件	200
6	国进 冷吃螺蛳粉 32g	1*360	件	220
7	国进 响脆藕片 黑鸭味 30g	1*360	件	100
8	国进 响脆藕片 香辣味 30g	1*360	件	100
9	国进 山椒脆笋 30g	1*360	件	260
10	国进 狼牙土豆 烧烤味 45g	1*240	件	250
11	国进 红油脆笋 24g	1*360	件	200
12	国进 魔法海带丝 30g	1*360	件	120
13	国进 鲜切海带片 香辣味 28g	1*360	件	60
14	乡俚人 大刀萝卜条 香辣味 30g	1 * 240	件	150
15	乡俚人 爽口软脆骨 泡椒味 22g	1 * 240	件	80
16	华兴和 关公大刀肉 36g	1*240	件	280
17	华兴和 手撕素牛肉 32g	1*240	件	50
18	沐食代 双椒土豆丝 32g	1*400	件	185

19	鸿雁 泡翅多味 30g	1*300	件	150
20	鸿雁 美味翅尖 30g	1*200	件	150
21	鸿雁 香辣鸭翅 30g	1*200	件	150
22	徽铭坊 黄金锅巴 番茄味 48g	1*240	件	300
23	徽铭坊 黄金锅巴 三鲜麻辣味味 48g	1*240	件	300
24	糖心米心 心片果冻 蜜桃味 110g	1*240	件	200
25	糖心米心 厚酸奶 蓝莓味 65g	1*240	件	200
26	怡甄 迷你小黑 草莓味夹心饼 45g	1*240	件	100
27	怡甄 迷你小黑 巧克力味夹心饼 45g	1*240	件	100
28	迈凯伦 麻酱 手打糕	1 * 240	件	150
29	鑫得盛 紫薯酥 40g	1*300	件	120
30	鑫得盛 香芋酥 38g	1*300	件	120
31	鑫得盛 抹茶绿豆酥 40g	1*300	件	150
32	亿家红 牛肉酱 30g	1*240	件	220
33	亿家红 火鸡辣酱 30g	1*240	件	100
34	亿家红 香辣外婆菜酱 30g	1*240	件	100
35	亿家红 香菇酱 30g	1*240	件	150
36	亿家红 香辣牛肉酱 30g	1*240	件	180
37	乡味传奇 手撕素牛排 香辣味 28g	1*400	件	80
38	乡味传奇 手撕素牛排 黑鸭味 28g	1*400	件	80
39	湘食悠味 午餐肉 奥尔良味 25g	1*360	件	60
40	湘食悠味 午餐肉 火锅味味 25g	1*360	件	60
41	国进 脆藕片 香辣味 60g	1*100	件	60
42	国进 金针菇 香辣味 36g	1*100	件	120
43	国进 素耳尖 36g	1*100	件	80
44	菩天下 臭豆腐 香辣味 25g	1*400	件	80
45	菩天下 糖醋素排骨 蜜汁味 26g	1*400	件	80
46	宜佳颖 爽口豆干 麻辣味 26g	1 * 240	件	130
47	宜佳颖 爽口豆干 香辣味 26g	1 * 240	件	100
48	薪香园 孜然烤肉味 33g	1 * 300	件	160
49	薪香园 酱香肥牛味 33g	1 * 300	件	160
50	口中香 42g 烤脖(糖醋味)	1*6*30	件	80
51	口中香 42g 烤脖(香辣味)	1*6*30	件	80
52	口中香 42g 烤脖(黑鸭味)	1*6*30	件	80

53	口中香 30g 鸡胸肉（香辣味）	1*12*20	件	60
54	口中香 30g 鸡胸肉（黑椒味）	1*12*20	件	60
55	口中香 30g 鸡胸肉（奥尔良味）	1*12*20	件	60
56	齐晶 35g 酱卤锁骨（香辣味）	1*8*20	件	120
57	齐晶 40g 酱烤鸭翅根（香辣味）	1*8*20	件	120
58	齐晶 35g 酱卤锁骨（蜜汁味）	1*8*20	件	100
59	齐晶 40g 酱烤鸭翅根（蜜汁味）	1*8*20	件	100
60	齐晶 15g 烤肉（香辣味）	1*12*20	件	80
61	阁外爽 38g 多味鸡爪	1*3*50	件	150
62	飞龙 35g 鹌鹑蛋（盐焗味）	1*12*20	件	30
63	飞龙 50 克鹌鹑蛋素肉（五香味）	1*12*12	件	30
64	美派 20g 芋头脆（蟹黄味）	1*12*20	件	180
65	美派 20g 芋头脆（香辣味）	1*12*20	件	180
66	美派 20g 芋头脆（海苔味）	1*12*20	件	180
67	百吃不厌 12g 香辣鸡翅	1*12*20	件	60
68	百吃不厌 13g 香辣鸡米	1*12*20	件	60
69	百吃不厌 8g 香辣鸡翅尖	1*12*30	件	60
70	口中香 22g 鸭翅（酱香味）	1*12*20	件	100
71	口中香 22g 鸭翅（香辣味）	1*12*20	件	100
72	口中香 15g 香辣鱿鱼（烧烤味）	1*20*20	件	80
73	口中香 13g 酱汁鱼仔（香辣味）	1*20*20	件	120
74	口中香 30g 麻酱宽粉（麻酱味）	1*12*20	件	80
75	口中香 25g 鱼豆腐（烧烤味）	1*20*20	件	50
76	口中香 25g 鱼豆腐（香辣味）	1*20*20	件	50
77	口中香 28g 素大牛排（香辣味）	1*18*20	件	80
78	口中香 28g 素大牛排（黑椒味）	1*18*20	件	80
79	口中香 18g 火锅毛肚（香辣味）	1*20*20	件	80
80	口中香 18g 火锅毛肚（麻辣味）	1*20*20	件	80
81	口中香 22g 长沙臭豆腐（香辣味）	1*20*20	件	100
82	贤嫂 20g 老长沙烤肠（香辣味）	1*12*30	件	50
83	贤嫂 20g 蜜汁烤肠	1*12*30	件	50
84	贤嫂 18g 脆爽魔芋（香辣味）	1*20*20	件	100
85	贤嫂 18g 脆爽魔芋（烧烤味）	1*20*20	件	100
86	贤嫂 18g 脆爽魔芋（酸辣味）	1*20*20	件	100

87	贤嫂 30g 烤面筋(香辣味)	1*18*20	件	100
88	贤嫂 18g 素虾仁(香辣味).	1*20*20	件	100
89	贤嫂 28g 麻辣烫	1*18*20	件	120
90	贤嫂 26g 红油金菇脆笋	1*18*20	件	50
91	贤嫂 21g 去骨鸡爪(香辣味)	1*18*20	件	90
92	贤嫂 21g 去骨鸡爪(泡椒味)	1*18*20	件	60
93	贤嫂 28g 红油海带笋丝	1*18*20	件	120
94	菩提 18g 自在素虾仁(蒜蓉味)	1*20*20	件	50
95	菩提 26g 糖醋素排骨(香辣味)	1*20*20	件	50
96	菩提 16g 劲道素牛肚(火鸡味)	1*20*20	件	50
97	菩提 16g 劲道素牛肚(盐焗味)	1*20*20	件	50
98	菩提 15g 金钱素爆肚(火鸡味)	1*20*20	件	100
99	菩提 16g 火锅素毛肚(麻酱味)	1*20*20	件	100
100	菩提 15g 麻酱素爆肚(麻酱味)	1*20*20	件	50
101	菩提 12g 大片素板筋(香辣烧烤味)	1*20*20	件	50
102	菩提 20g 爆汁金钱肚(火鸡味)	1*20*20	件	80
103	菩提 20g 爆汁金钱肚(小龙虾味)	1*20*20	件	80
104	舌汇好 26g 汉堡牛排肉(嘿鸭味)	1*12*20	件	60
105	舌汇好 26g 汉堡牛排肉(黑椒味)	1*12*20	件	60
106	舌汇好 26g 汉堡牛排肉(香辣味)	1*12*20	件	30
107	舌汇好 26g 川香素牛柳椒麻味	1*12*20	件	80
108	舌汇好 26g 番茄素叉烧蜜汁味	1*12*20	件	50
109	舌汇好 18g 多哆脆(蒜香味)	1*12*20	件	50
110	舌汇好 30g 脆藕片(黑鸭味)	1*12*20	件	50
111	佳为 50g 绿豆爽(原味)	1*120	件	50
112	佳为夹心嫩吐司(草莓味泡芙)	1*240	件	100
113	佳为夹心嫩吐司(巧克力味泡芙)	1*240	件	80
114	佳为 30g 和风生巧福团(巧克力味)	1*12*20	件	60
115	佳为和风生巧福团(抹茶巧克力味)	1*12*20	件	80
116	佳为驴打滚(芝麻味)	1*12*20	件	100
117	佳为驴打滚(红豆味)	1*12*20	件	100
118	逗乐无尽 18g 香弹鹌鹑蛋(原味)	1*4*50	件	150
119	逗乐无尽 18g 香弹鹌鹑蛋(香卤味)	1*4*50	件	150
120	舌汇好 16g 爆脆脆(鲜香蟹黄味)	1*12*20	件	50

121	舌汇好 16g 爆脆脆(湘香蟹黄味)	1*12*20	件	50
122	舌汇好 15g 爆脆小鱼(酱卤糖醋味)	1*12*20	件	30
123	舌汇好 15g 爆脆小鱼(湘香味)	1*12*20	件	30
124	舌汇好 18g 爆椒香牛肉(椒麻味)	1*20*20	件	40
125	舌汇好 18g 爆椒香牛肉(爆香味)	1*20*20	件	40
126	舌汇好 15g 酱香脆肚	1*12*20	件	40
127	舌汇好 16g 魔芋干素耳尖(柠檬味)	1*12*20	件	30
128	魔么哒 25g 金汤素爆肚(火鸡味)	1*12*20	件	30
129	魔么哒 28g 熔岩豆腐(烧烤味)	1*12*20	件	100
130	魔么哒 38g 爆炒粿条(火鸡味)	1*12*20	件	50
131	魔么哒 22g 爆卤素肥肠(火鸡味)	1*12*20	件	50
132	雄娃 30g 泡鸭翅(酸辣味)盒装	1*8*30	件	80
133	雄娃 30g 泡鸭翅(香辣味)盒装	1*8*30	件	80
134	雄娃 26g 翅中(蜜汁味)	1*12*30	件	50
135	雄娃 26g 翅中(黑鸭味)	1*12*30	件	50
136	雄娃 25g 劲道卤脖(原卤味)	1*4*50	件	50
137	众鑫发 20g 韩式烤肉(蜜汁味)	1*8*30	件	80
138	大自然 22g 红油笋丝	1*8*30	件	120
139	大自然 24g 香辣金针菇	1*8*30	件	120
140	大自然 40g 狼牙土豆(烧烤味)	1*8*30	件	80
141	大自然 40g 狼牙土豆(黑鸭味)	1*8*30	件	90
142	大自然 30g 藕片(黑鸭味)	1*8*30	件	60
143	香与 28g 香辣竹笋	1*10*20	件	60
144	香与 28g 川香红油竹笋	1*10*20	件	80
145	香与 28g 烧烤竹笋	1*10*20	件	50
146	香与 46g 火锅豆芽	1*20*10	件	60
147	辣夫人 26g 大刀馍片(香辣味)	1*12*20	件	120
148	辣夫人 26g 大刀馍片(甜辣味)	1*12*20	件	120
149	辣夫人 25g 卤豆皮(湘辣味)	1*12*20	件	60
150	辣夫人 25g 卤豆皮(五香味)	1*12*20	件	60
151	方润 26g 吮烤鸡腿肉(嘿鸭味)	1*12*20	件	80
152	方润 26g 吮烤鸡腿肉(湘香味)	1*12*20	件	80
153	渔飞洋 38g 鸡汁宽粉(鲜香味)	1*12*20	件	30
154	渔飞洋 32g 炒河粉(酸爽味)	1*12*20	件	30

155	渔飞洋 45g 肥汁宽粉(鲜香味)	1*12*20	件	30
156	渔飞洋 18g 手撕鸭(鲜香味)	1*12*20	件	30
157	渔飞洋 32g 火鸡摇摇粉(鲜香味)	1*12*20	件	50
158	甄正豪 43g 干吃火鸡面(黑)	1*10*20	件	100
159	甄正豪 43g 蟹皇干脆面	1*10*20	件	100
160	甄正豪 38g 沙嗲素牛肉	1*10*20	件	100
161	吃心不改(祖其)沙琪玛(红枣味)	1*10*20	件	50
162	吃心不改(祖其)沙琪玛(黑糖味)	1*10*20	件	50
163	比耳兔 180g 什锦果冻	1*60	件	100
164	比耳兔 180g 果冻(蓝莓味)	1*60	件	100
165	比耳兔 180g 果冻(水晶葡萄味)	1*60	件	100
166	兴隆(宝丰龙)220g 冰糖菊花龟苓膏*加糖	1*36	件	150
167	兴隆(宝丰龙)220g 原味龟苓膏*加糖	1*36	件	150
168	兴隆(宝丰龙)220g 绿豆龟苓膏*加糖	1*36	件	150
169	兴隆(宝丰龙)220g 红豆龟苓膏*加糖	1*36	件	150
170	兴隆(宝丰龙)220g 金银花龟苓膏*加糖	1*36	件	150
171	湘大王 18g 铁牙齿素牛肚(香辣味)。	1*12*50	件	90
172	湘大王 35g 小鲜肉(油泼辣子味)	1*12*20	件	60
173	湘大王 35g 小鲜肉(剁椒味)	1*12*20	件	60
174	湘大王 26g 糖醋素排骨(香辣味)	1*12*20	件	50
175	湘大王 26g 糖醋素排骨(椒麻味)	1*12*20	件	50
176	湘大王 26g 糖醋素排骨(蜜汁味)	1*12*20	件	50
177	吉飘香(彭德宇)30g 纯腿肉(黑鸭味)	1*4*50	件	100
178	吉飘香(彭德宇)30g 纯腿肉(盐焗味)	1*4*50	件	100
179	吉飘香(彭德宇)50g 烤腿盐焗味	1*3*50	件	100
180	吉飘香(彭德宇)50g 烤腿黑鸭味	1*3*50	件	100
181	雄娃 42g 烤腿(蜜汁味)	1*4*50	件	50
182	雄娃 42g 烤腿(香辣味)	1*4*50	件	50
183	舌汇好 24g 去骨凤爪川辣蒜香	1*12*20	件	60
184	舌汇好 24g 柠檬去骨凤爪泰式酸辣味	1*12*20	件	60
185	舌汇好 24g 柠檬去骨凤爪酸辣味	1*12*20	件	30
186	雄娃 30g 泡鸭掌(清香味)	1*4*50	件	60
187	雄娃 41g 多味泡翅	1*4*50	件	60

188	永得利 106g 麦芽糖饼(黑糖味)	1*40	件	160
189	永得利 106g 麦芽糖饼(咸蛋黄味)	1*40	件	160
190	口中香 32g 卤鸭锁骨香辣味	1*6*20	件	80
191	口中香 35g 卤鸭翅根香辣味	1*6*20	件	80
192	口中香 35g 卤鸭脖香辣味	1*6*20	件	60
193	口中香 46g 卤鸭翅香辣味	1*6*20	件	60
194	力诚桶装 80 克泡面伙伴(原味).	80g*120 支	件	120
195	力诚桶装 80 克香甜玉米肠.	80g*120 支	件	120
196	力诚 80 克王中王火腿肠.	80g*120 支	件	120
197	力诚 40 克泡面伙伴(原味).	40g*100 支	件	120
198	力诚 香甜玉米肠.	40g*100 支	件	120
199	力诚 40g 鸡肉肠	40g*100 支	件	120
200	君年旺爆浆牛肉味	1*240 包	件	80
201	祺洽-脆皮鸭味风味豆制品	1*38g*240 包	件	120
202	嘉海东北大花	1*200 包	件	40
203	嘉海元气虾片	1*200 包	件	40
204	好瑞友蜜汁烤翅 26g	1*240 包	件	100
205	好瑞友 盐焗烤翅 26g 盐焗味..	26g*240 包	件	100
206	怡甄 迷你小黑 巧克力味夹心饼 45g	45g*240 包	件	50
207	圆美润 乐 Q 脆(牛肉味)	32g*200 包	件	50
208	蓝标饮用纯净水 550ml	550ml*24 瓶	件	30000
209	康师傅 1 倍半藤椒牛肉面 127g	127g*12 桶	件	350
210	康师傅 1 倍半葱香排骨面 132g	132g*12 桶	件	350
211	康师傅 1 倍半香辣牛肉面 133g	133g*12 桶	件	350
212	康师傅香菇炖鸡牛肉面 105g(经典桶)	1*12 桶	件	350
213	康师傅香辣牛肉面 108g(经典桶)	1*12 桶	件	350
214	康师傅老坛酸菜牛肉面 122g(经典桶)	1*12 桶	件	500
215	康师傅茉莉蜜茶 500ml	500ml*15 瓶	件	350
216	康师傅冰糖雪梨 500ml	500ml*15 瓶	件	300
217	康师傅水蜜桃 500ml	500ml*15 瓶	件	300
218	康师傅青提绿茶 500ml	1*15 瓶	件	500
219	康师傅茉莉清茶 500ml	500ml*15 瓶	件	300
220	康师傅茉莉花茶 500ml	500ml*15 瓶	件	300
221	康师傅冰红茶 500ml	500ml*15 瓶	件	500

222	康师傅炼乳奶茶	500ml*15 瓶	件	500
223	康师傅大红袍奶茶	500ml*15 瓶	件	500
224	康师傅茉莉清茶 1L	12 瓶	件	300
225	康师傅金桔柠檬 1L	1L*12 瓶	件	300
226	康师傅冰红茶	250ml*24 盒	件	600
227	康师傅酸梅汤	250ml*24 盒	件	600
228	康师傅柠檬茶	250ml*24 盒	件	600
229	康师傅 绿茶	250ml*24 盒	件	600
230	康师傅水蜜桃 250ml	250ml*24 盒	件	600
231	康师傅鲜果橙 250ml	250ml*24 盒	件	600
232	康师傅茉莉蜜茶 250ml	250ml*24 盒	件	600
233	东鹏特饮补水啦柠檬味 555ml	555ml*24 瓶	件	500
234	东鹏特饮补水啦西柚味 555ml	555ml*24 瓶	件	300
235	东鹏特饮补水啦白桃味 555ml	555ml*24 瓶	件	300
236	东鹏特饮补水啦白桃味 555ml	555ml*24 瓶	件	300
237	东鹏特饮补水啦荔枝味 555ml	555ml*24 瓶	件	300
238	东鹏特饮补水啦西柚味 380ml	380ml*24 瓶	件	300
239	东鹏特饮补水啦柠檬味 380ml	1*24 瓶	件	300
240	东鹏特饮海岛椰椰汁 330ml	330ml*24 瓶	件	300
241	东鹏特饮陈皮特饮 555ml	555ml*24 瓶	件	300
242	东鹏特饮 250ml	250ml*24 瓶	件	300
243	白象汤好喝辣牛肉袋面	103.5g*24	件	300
244	白象汤好喝辣牛肉汤面	113g*12	件	300
245	白象汤好喝辣牛肉汤面 5 连包	103.5g*5*6	件	300
246	白象汤好喝老母鸡汤袋面	103.5g*24	件	300
247	白象汤好喝老母鸡汤面	109g*12	件	300
248	白象汤好喝老母鸡汤面 5 连包	103.5g*5*6	件	300
249	白象汤好喝招牌猪骨汤袋面	105.5g*24	件	300
250	白象汤好喝招牌猪骨汤面	108g*12	件	300
251	白象汤好喝招牌猪骨汤面 5 连包	105.5g*5*6	件	300
252	白象重庆小面	92*12	件	300
253	达利园桂圆莲子八宝粥 360g	1*12	件	1000
254	大晟土楼 地道精肉肠香辣味 35g	1*240 包	件	100
255	桂圆小米锅巴麻辣味 40 克	1*10*20	件	120

256	桂圆小米锅巴牛肉味 40 克	1*10*20	件	120
257	好瑞友可乐翅根 50g 甜辣味	50g*100 包	件	120
258	好瑞友可乐烤翅 26g. .	1*12 盒*20 包	件	200
259	好瑞友可乐烤翅 50 克	50g*100 包	件	120
260	好瑞友蜜汁烤翅 26g	1*240 包	件	200
261	好瑞友香脆小肉香辣味	1*16 盒*20 包	件	150
262	好瑞友香脆小酥肉黑椒味	1*16 盒*20 包	件	150
263	好瑞友香脆小酥肉糖醋味	1*16 盒*20 包	件	150
264	好瑞友盐焗翅根 50 克盐焗味	50g*100 包	件	100
265	好瑞友盐焗烤翅 50g 盐焗味	50g*100 包	件	100
266	好瑞友元气翅根 50g 香辣味	50g*100 包	件	100
267	好瑞友元气烤翅 50g	50g*100 包	件	100
268	今麦郎 1 桶半葱香排骨 145g	1*12	件	500
269	今麦郎 1 桶半大汤海鲜汤面 149g	1*12	件	200
270	今麦郎 1 桶半大汤老母鸡汤 139g	1*12	件	200
271	今麦郎 1 桶半大汤日式豚骨汤面 135g	1*12	件	200
272	今麦郎 1 桶半大汤酸辣豚骨汤面 160g	1*12	件	200
273	今麦郎 1 桶半大汤酸酸辣辣豚骨汤面 160g	1*12	件	200
274	今麦郎 1 桶半大汤香辣牛肉汤面 145g	1*12	件	200
275	今麦郎 1 桶半干辣椒肉酱炒面 142g	1*12	件	200
276	今麦郎 1 桶半高汤金汤肥牛面 139g	1*12	件	200
277	今麦郎 1 桶半高汤辣牛肉汤面 144g	1*12	件	200
278	今麦郎 1 桶半高汤老母鸡汤面 139g	1*12	件	200
279	今麦郎 1 桶半高汤老母鸡汤面 139g	1*12	件	200
280	今麦郎 1 桶半高汤招牌猪骨汤面 135g	1*12	件	200
281	今麦郎 1 桶半韩式火鸡炒面 139g	1*12	件	200
282	今麦郎 1 桶半红烧牛肉 136g	1*12	件	200
283	今麦郎 1 桶半红油爆椒牛肉 140g	1*12	件	200
284	今麦郎 1 桶半红油辣酱酱炒面 140g	1*12	件	200
285	今麦郎 1 桶半金汤肥牛面 139g	1*12	件	200
286	今麦郎 1 桶半老北京炸酱炒面 145g	1*12	件	200
287	今麦郎 1 桶半老坛酸菜牛肉面 152g	1*12	件	200
288	今麦郎 1 桶半麻辣小龙虾炒面 147g	1*12	件	200
289	今麦郎 1 桶半泡椒牛肉 140g	1*12	件	200

290	今麦郎 1 桶半肉酱炒面 139g	1*12	件	200
291	今麦郎 1 桶半酸豆角排骨 152g	1*12	件	200
292	今麦郎 1 桶半鲜虾鱼板 130g	1*12	件	200
293	今麦郎 1 桶半香辣牛肉 137g	1*12	件	200
294	今麦郎 1 桶半香辣肉酱炒面 136g	1*12	件	200
295	今麦郎 1 桶半香辣肉酱炒面 136g	1*12	件	200
296	今麦郎 1 桶半重庆小面 145g	1*12	件	200
297	今麦郎弹面桶葱香排骨面 109g	1*12	件	200
298	今麦郎弹面桶番茄牛腩面 119g	1*12	件	200
299	今麦郎弹面桶红烧牛肉 139g	1*12	件	200
300	今麦郎弹面桶老坛酸菜 140g	1*12	件	200
301	今麦郎弹面桶麻辣牛肉面 112g	1*12	件	200
302	今麦郎弹面桶酸辣牛肉面 121g	1*12	件	200
303	今麦郎弹面桶香菇炖鸡面 105g	1*12	件	200
304	今麦郎弹面桶香辣牛肉面 125g	1*12	件	200
305	今麦郎弹面桶重庆小面 118.5G	1*12	件	200
306	今麦郎刀削宽面红烧牛肉 129g	1*12	件	200
307	今麦郎刀削宽面红油爆椒 133g	1*12	件	200
308	今麦郎刀削宽面香辣牛肉 126g	1*12	件	200
309	今麦郎粉面菜蛋红烧牛肉味 167g	1*12	件	300
310	今麦郎粉面菜蛋金汤肥牛 156g	1*12	件	300
311	今麦郎粉面菜蛋老坛酸菜味 171g	1*12	件	300
312	今麦郎粉面菜蛋麻辣牛肉味 159g	1*12	件	300
313	今麦郎粉面菜蛋酸辣牛肉味 160g	1*12	件	300
314	金盟(32g)大波浪薯片	1*10 包*20 小包	件	200
315	金盟(32g)海苔锅巴	1*10 包*20 小包	件	200
316	金盟(32g)花椒锅巴	1*10 包*20 小包	件	200
317	金盟(32g)劲爆鸡米花	1*10 包*20 小包	件	200
318	金盟(32g)烤甘薯	1*10 包*20 小包	件	200
319	金盟(32g)沙拉薯条	1*10 包*20 小包	件	200
320	金盟(32g)洋芋脆片	1*10 包*20 小包	件	200
321	金盟(32 克)过桥米线	1*12 包*20 小包	件	200
322	金盟(35g)空心薯条	1*10 包*20 小包	件	200
323	金盟(35g)麦烧	1*10 包*20 小包	件	200

324	金盟(35克)香辣素肥肠	1*12包*20小包	件	50
325	金磨坊 18g 素毛肚香辣味(新规)	1*20盒*20包	件	50
326	金磨坊 18g 鲜笋魔芋酸辣味	1*20盒*20包	件	100
327	金磨坊 20g 手撕素肉卷香辣味	1*20盒*20包	件	50
328	金磨坊 20g 汤泡臭豆腐(蒜香味)	1*20盒*20包	件	50
329	康师傅 1 倍半劲爽桶葱排 132g	1*12	件	500
330	康师傅 1 倍半劲爽桶红烧 136g	1*12	件	500
331	康师傅 1 倍半劲爽桶藤椒 123g	1*12	件	500
332	康师傅 1 倍半劲爽桶香辣 133g	1*12	件	500
333	康师傅番茄面 126g(经典桶)	1*12	件	450
334	康师傅金汤肥牛面 110g(经典桶)	1*12	件	450
335	康师傅老坛酸菜牛肉面 122g(经典桶)	1*12	件	450
336	康师傅康桶老母鸡汤面 117g	1*12	件	450
337	康师傅康桶萝卜 110g	1*12	件	450
338	康师傅康桶泡椒 110	1*12	件	450
339	康师傅酸辣牛肉面 121g(经典桶)	1*12	件	450
340	康师傅桶鲜虾鱼板面 101g(经典桶)	1*12	件	450
341	康师傅康桶藤椒 107g	1*12	件	450
342	康师傅香菇牛肉面 105g(经典桶)	1*12	件	450
343	康师傅香辣牛肉面 108g(经典桶)	1*12	件	450
344	康师傅红烧牛肉面 108g(经典桶)	1*12	件	450
345	康师傅矿物质水 1.5L	1*15	件	2000
346	康师傅蜜桃乌龙 1L	1*12	件	500
347	康师傅蜜桃乌龙 330ML	1*12	件	500
348	康师傅蜜桃乌龙 500ml	1*15	件	500
349	康师傅茉莉蜜茶 1L	1*12	件	500
350	康师傅茉莉蜜茶 250ml	1*24	件	500
351	康师傅茉莉蜜茶 330ML	1*12	件	500
352	康师傅茉莉蜜茶 500ml	1*15	件	500
353	康师傅茉莉清茶 1L	1*12	件	500
354	康师傅茉莉清茶 500ml	1*15	件	500
355	康师傅茉莉柚茶 1L	1*12	件	500
356	康师傅茉莉柚茶 330ml	1*12	件	500
357	康师傅茉莉柚茶 500ml	1*15	件	500

358	康师傅柠檬茶 250ml	1*24	件	500
359	康师傅青梅绿茶 1L	1*12	件	500
360	康师傅青梅绿茶 330ML	1*12	件	500
361	康师傅青梅绿茶 500ML	1*15	件	500
362	康师傅青提绿茶 1L	1*12	件	500
363	康师傅青提绿茶 500ml	1*15	件	500
364	康师傅热带风味冰红茶 500ml	1*15	件	500
365	康师傅热带风味红茶 1L	1*12	件	500
366	康师傅热带红茶 330ML	1*12	件	500
367	康师傅水蜜桃 1L	1*12	件	500
368	康师傅水蜜桃 330ML	1*12	件	500
369	康师傅水蜜桃 500ML	1*15	件	500
370	康师傅水蜜桃汁 250ml	1*24	件	500
371	康师傅酸梅汤 1L	1*12	件	500
372	康师傅酸梅汤 250ML	1*24	件	500
373	康师傅酸梅汤 330ML	1*12	件	500
374	康师傅酸梅汤 500ml	1*15	件	500
375	灵光脆角果仁	1*12*20	件	120
376	灵光脆角牛奶味	1*12*20	件	120
377	灵光脆角巧克力	1*12*20	件	120
378	灵光大番茄派	1*10*20	件	120
379	灵光大热干面	1*10*20	件	120
380	灵光椒盐土豆	1*10*20	件	120
381	灵光咔滋脆	1*10*20	件	120
382	灵光流动红旗	1*10*20	件	120
383	灵光迷巧可可草莓味 43 克	1*18*10	件	120
384	灵光迷巧可可黑巧克力味 43 克	1*18*10	件	120
385	灵光巧克力脆芙 32g	1*10*20	件	120
386	灵光山药薄片番茄	1*8*20	件	120
387	灵光山药薄片海苔	1*8*20	件	120
388	灵光山药薄片酱香	1*8*20	件	120
389	灵光山药薄片香辣	1*8*20	件	120
390	灵光山药薄片原味	1*8*20	件	120
391	齐赞香甜玉米肠 38g	3.8kg/箱 (38g*1 支 100 包)	件	200

392	齐赞香甜玉米肠 80g	9.6kg/箱(80g*20 支*6 桶)	件	200
393	齐赞麻辣风味肠 80g	9.6kg/箱(80g*20 支*6 桶)	件	200
394	齐赞麻辣肠 80g	9.6kg/箱(80g*20 支*6 桶)	件	200
395	齐赞麻辣风味香肠 38g	3.8kg/箱(38g*1 支 100 包)	件	200
396	齐赞泡面香肠 38g	3.8kg/箱(38g*1 支 100 包)	件	200
397	千里薯粉面菜蛋金汤肥牛味 168g	1*12 桶	件	300
398	千里薯粉面菜蛋私厨牛肉味 168g	1*12 桶	件	300
399	千里薯粉面菜蛋酸辣牛肉味 176g	1*12 桶	件	300
400	千里薯大份量红烧牛肉味 140g	1*12 桶	件	300
401	千里薯大份量金汤肥牛味 157g	1*12 桶	件	300
402	千里薯大份量老坛酸菜味 156g	1*12 桶	件	300
403	千里薯刀削面红烧牛肉味 175g	1*12 桶	件	300
404	千里薯刀削面酸辣牛肉味 182g	1*12 桶	件	300
405	千里薯刀削面香辣牛肉味 167g	1*12 桶	件	300
406	思圆-板面-番茄牛腩味 150g	12*150g	件	800
407	思圆-板面-金汤肥牛味 152g	12*145g	件	800
408	思圆-板面-卤香牛肉味 145g	12*145g	件	800
409	思圆-板面-红油爆椒味 158g	12*158g	件	800
410	思圆-板面-香辣牛肉味 160g	12*160g	件	800
411	思圆-粉面菜蛋-老母鸡汤味 168g	12*190g	件	1200
412	思圆-粉面菜蛋-港式肥汁味 190g	12*233g	件	1200
413	思圆-粉面菜蛋-番茄鸡蛋味 180g	12*176g	件	1200
414	思圆-粉面菜蛋-鳊鱼味 175g	12*190g	件	1200
415	思圆-粉面菜蛋-诱惑酸麻味 180g	12*186g	件	1200
416	思圆-粉面菜蛋-蒜蓉花甲 182g	12*192g	件	1200
417	思圆-粉面菜蛋-山椒肥牛味 176g	12*190g	件	1200
418	思圆-粉面菜蛋-金汤肥牛味 180g	12*190g	件	1200
419	甜卡 110g 爆浆红豆麻花	30 包/件	件	500
420	甜卡 110g 爆浆酸奶麻花	30 包/件	件	500
421	甜卡老奶油丹麦面包	30 包/件	件	500
422	甜卡牛乳厚切吐司	30 包/件	件	500
423	甜卡铺子 90g 爆浆咸蛋黄味牛角包	30 包/件	件	500
424	甜卡铺子 90g 厚切片软吐司巧克力味	30 包/件	件	500
425	甜卡铺子 90g 厚切片软吐司咸蛋黄味	30 包/件	件	500

426	甜卡铺子 90g 熔岩巧克力面包	30 包/件	件	500
427	甜卡铺子 90g 原味唱片	30 包/件	件	500
428	甜卡铺子黄金芝士流心面包	30 包/件	件	500
429	甜卡铺子三明治面包肉松+咸蛋黄味	30 包/件	件	500
430	甜卡 90g 海苔肉松奶心吐司	30 包/件	件	500
431	甜卡 90g 肉松奶心吐司	30 包/件	件	500
432	甜卡爆浆麻花面包红豆味*30 个	30 包/件	件	500
433	甜卡爆浆麻花面包酸奶味*30 个	30 包/件	件	500
434	甜卡 80g3+2 吐司红豆味沙拉酱	60 包/件	件	500
435	甜卡 80g3+2 吐司蓝莓果味沙拉酱	60 包/件	件	500
436	甜卡 80g3+2 吐司紫米味沙拉酱	60 包/件	件	500
437	甜卡 80g 菠萝包(红豆味)	60 包/件	件	200
438	甜卡 80g 菠萝包(牛奶味)	60 包/件	件	200
439	统一冰红茶[柠檬](PET1000ML*8)	PET1L*8	件	500
440	统一冰红茶[柠檬](PET500*15)	PET500ML*15	件	500
441	统一冰红茶[柠檬](SLIM250*24)	TP250ML*24	件	500
442	统一冰绿茶青梅绿茶 1000ml	PET1L*8	件	500
443	统一冰绿茶青梅绿茶 500ml	PET500ML*15	件	500
444	统一冰糖雪梨 PET1000ml*8 入	PET1L*8	件	500
445	统一冰糖雪梨 PET500ml*15 入	PET500ML*15	件	500
446	统一多果汁鲜橙汁 PET450	PET450ML*15	件	500
447	统一多果汁鲜橙汁 SLIM250*24	TP250ML*24	件	500
448	统一绿茶[茉莉](PET500*15)	PET500ML*15	件	500
449	统一绿茶[茉莉](SLIM250*24)	TP250ML*24	件	500
450	统一绿茶茉莉花味 PET1000ML*8)	PET1L*8	件	500
451	统一梅开言笑青梅绿茶 CAN310ml(24 入)	CAN310ML*24	件	500
452	统一茉莉蜜茶 1L	PET1L*8	件	500
453	统一茉莉蜜茶 500ML	PET500ML*15	件	500
454	统一奶茶草莓 TP250	TP250ML*24	件	500
455	统一奶茶麦香 TP250	TP250ML*6*4	件	500
456	统一奶茶巧克力 TP250	TP250ML*24	件	500
457	小王子 QQ 装薯片番茄味	1*80 包	件	100
458	小王子 QQ 装薯片黄瓜味	1*80 包	件	100
459	小王子 QQ 装薯片烧烤味	1*80 包	件	100

460	优乐麦干烙蛋糕恋奶味 28g	1*240 包	件	100
461	优乐麦干烙蛋糕恋奶味散装	1*8 斤	件	100
462	元品金丝肉松饼(散装)	1*150 包	件	120
463	元品绿豆糕 108g*48 包	1*48 盒	件	50
464	元品酥皮老婆饼 100g*48 包	1*48 包	件	50
465	元品酥皮老婆饼 100 个装	1*100 包	件	50
466	元品小绿豆糕 100 个装	1*100 包	件	50
467	南佚紫米馅饼	1*100 包	件	120
468	华兴和老妈素牛肉条 32g	1*240	件	150
469	华兴和烤牛筋味 32g	1*240	件	150
470	华兴和关公大刀肉 36g	1*240	件	150
471	椒骄 20g 煎豆腐	1*360 包	件	120
472	金磨坊 22g 手磨豆皮卷--真麻真辣	1*400 包	件	80
473	李雨蒙-泡芙椰子味 20g	1*240 包	件	50
474	李雨蒙-泡芙杨枝甘露味 20g	1*240 包	件	50
475	豆中豆-缤纷果仁	1*240 包	件	50
476	豆中豆-虾条豆果	1*240 包	件	50
477	康师傅大食红烧牛肉桶面 12 入	1*12 桶	件	200
478	康师傅大食金汤肥牛面 12 入	1*12 桶	件	200
479	康师傅大食酸菜牛肉面 12 入	1*12 桶	件	200
480	康师傅大食番茄鸡蛋面 12 入	1*12 桶	件	200
481	双胞胎-蛋黄酥 42g	1*240 包	件	200
482	翻天娃-泰式柠檬草辣条 24g(微辣)	1*12 袋*20 包	件	120
483	翻天娃-泰式柠檬草辣条 24g(爆辣)	1*12 袋*20 包	件	120
484	翻天娃-火辣丝爆辣辣条 27g	1*12 袋*20 包	件	120
485	翻天娃-火辣师青豆辣条 27g	1*12 袋*20 包	件	120
486	翻天娃-精品薯条味 32g	1*12 盒*20 包	件	120
487	翻天娃-精品蹄筋味 32g	1*12 盒*20 包	件	120
488	翻天娃-炭烧麒麟味 32g	1*12 盒*20 包	件	120
489	翻天娃-红烧佛手味 32g	1*12 盒*20 包	件	120
490	豆上品-咔脆面-红烧牛肉味	1*10 袋*20 包	件	60
491	豆上品-咔脆面-火鸡味 30g	1*10 袋*20 包	件	60
492	豆上品-咔脆面-香葱味 30g	1*10 袋*20 包	件	60
493	三分馋广西酸嘢木瓜酸 32g	1*12 盒*20 包	件	60

494	三分馋广西酸嘢什锦酸 32g	1*12 盒*20 包	件	60
495	椒骄 25g 小筋条牛肉味	1*360 包	件	60
496	椒骄 25g 小筋条牛肉味	1*360 包	件	100
497	椒骄 25g 小筋条香辣味	1*360 包	件	100
498	潮牛-鸿旺-脆爽贡菜-青柠酸辣味 20g	1*400 包	件	100
499	潮牛-鸿旺-脆爽贡菜-泰式甜辣味 20g	1*400 包	件	100

备注：本表仅为预估采购量，实际结算以各校每月实际验收并销售的出库数量为准，采购人不对采购数量做任何承诺。

附件 2:

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 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 其中, 工业包括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 水上运输业, 航空运输业, 管道运输业,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 不包括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 低温仓储, 危险品仓储, 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 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 其他房地产业等, 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 从业人员, 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 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 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 营业收入, 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 采用主营业务收入; 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 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 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 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 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 资产总额, 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2026 年—2028 年两学年浦北县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集中采购统一配送商品供货商 项目编号：ZSZB-G3-2026-0014
2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投标人须对《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2、本项目采用价格折扣率报价。（以%表示，折扣率报价精确到个位数）。响应报价最高上限为 100%，（如：供货产品打九零折即价格折扣率为 90%，以此类推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4	现场踏勘（如有）：详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5	演示时间及地点（如有）：详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本公司会在规定时间组织答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详细见招标公告中公布的网站）。
7	开标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 2026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浦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室（浦北县金浦新区越秀路县总工会大楼第三层）；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将密封完整的纸质投标文件（正

	本 1 份、副本 4 份，正本、副本须分别单独密封）递交至上述投标地点。 到场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须携带以下全部资料：①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②法定代表人到场的，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代表到场的，须额外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③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材料（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到达指定地点等待开标。 本项目仅接收现场递交的密封纸质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分装密封、资料缺失、文件份数不足、逾期送达、递交地点不符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现场拒收，由此产生全部不利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本项目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相关要求： 投标保证金金额：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缴纳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的信息：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电子保函除外）等原件给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9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10	评标委员会构成：7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2 人，抽取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当天从广西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专家库抽取对应专业专家 5 人。 说明：若本级对应专业专家资源不足，可跨专业从相近服务、货物类专家库中抽取具备相应资质的评审专家；跨专业抽取后仍未达到规定专家人数的，可按相关规定增补符合条件的外部临时专家。
11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3 名。
1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和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在发布公告的媒介上发布。

13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天内。
14	本项目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相关要求如下： 1. 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人需在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按采购合同金额的1%比例缴纳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向采购人提交。 3.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项目服务结束后退付（无息）。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及《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采购人在收到合格材料于项目服务结束后，根据中标人相关违约处罚扣款后的实际数额在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无息）。
15	投标文件有效期： <u>60</u> 天
16	负偏离要求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非实质性条款数为<u>0</u> 项。 服务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非实质性条款数为<u>0</u> 项。
17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根据代理机构与招标人签订的代理合同以及桂建标（2018）37 号文规定及《钦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其他费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钦政办[2013]161 号）的规定按（服务类）计取，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由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在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开户名称：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浦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公司东风分理处 银行账号：827712010114639167096
1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信用查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资格核对工作结束前。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及查询渠道：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19	统招分签的约定： 1.本项目为多校联合委托采购，由 29 所学校统一委托浦北县第四中学作为牵头采购人开展线下公开招标工作。 2.本次招标统一确定中标人后，中标供应商须与本次采购全部 30 所学校分别签订独立完整采购合同，合同文本统一参考本招标文件第五章标准合同范本。 3.每一所学校独立享有合同权利、独立承担合同义务，独立验收、独立结算、独立支付货款，学校之间互不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 投标人参与投标，即视为充分知晓并完全认可本项目统招分签签约模式，后续不得以此为由拒绝签订合同。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监督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书面形式”指合同书、纸质函件、信件等以纸质载体呈现、可留存备查的有形书面资料，各类电子信息、邮件、传真均不作为有效书面形式。

2.6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7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8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9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投标人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投标人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7.3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

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公告；

(2) 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

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必须提供]

(2)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的, 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

(4) 财务状况报告(2025 度财务报表复印件, 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 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 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 未注明有效期的, 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得超过一年. [必须提供]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 需要签字); (格式自拟, 必须提供)

(6)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见附件); [必须提供]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在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材料(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且具备完成本次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商品集中采购、仓储管理、按时按需配送至指定校区等全流程服务的能力; [必须提供]

(8)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 请提供)

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必须提供的部分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

2.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必须提供]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必须提供]

(3)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

(4)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如有请提供)

3. 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见附件)(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必须提供]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3) 投标声明书 (格式见附件) ; [必须提供]

(4)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必须提供]

(5)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4. 技术文件

- (1) 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
- (2) 服务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3)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 (4)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 (5)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标段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

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标段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 9.2、9.3 情形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本项目实行纸质投标，投标人须按要求编制纸质投标文件；

19.2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19.3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服务期、投标有效期、采购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9.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格式完整编制，规定位置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20. 备份投标文件

投标人可同步提供纸质备份投标文件，是否需要提交备份投标文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完整签章密封的纸质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开标递交地点。本项目投标文件份数为**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正本与所有副本必须分开独立密封包装，严禁混装；每个密封袋全部封口处须粘贴密封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骑缝章），密封袋外清晰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全称、文件类型（正本 / 副本）及“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未按上述密封、标注要求封装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现场拒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此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2026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前不得启封

21.2 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递交地点，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密封、签章的纸质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现场直接拒收。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密封完好的纸质投标文件送达开标现场指定接收地点。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现场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如需补充、修改，须先取回原投标文件，完善后重新密封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递交的，视为自动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现场直接拒收。

22.2 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现场当场将全部投标文件退还各投标人；除该情形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接收的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开标程序

24.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2 本项目为线下纸质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须按时抵达浦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未到场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全部开标记录与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就开标流程、唱标内容提出异议，相关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24.3 开标程序

(1) 现场签到及密封查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抵达浦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现场完成签到；投标截止后，由投标人代表现场交叉查验全部投标文件密封完好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拆封。

(2) 现场当众唱标。按顺序逐份拆封投标文件，当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限等招标文件要求公示的关键信息，唱标内容同步在开标大厅投影公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开标记录签字确认。采购代理机构专人如实填写纸质开标记录，全程录音录像存档；唱标全部结束后，各到场投标人代表当场核对开标记录内容，核对无误后现场手写签字确认；未到场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全部开标结果。

(4) 异议与回避申请处理。投标人代表对开标流程、开标记录存在疑问，或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存在利害关系需回避的，应当场口头或书面提出询问、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及时予以答复处置。

(5) 开标结束。全部流程完成、相关资料签字归档后，本次开标会议结束。

特别说明：本项目采用线下纸质开标，开标流程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线下现场开评标相关规定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现场接收的纸质投标文件开展资格审。

25.2 评审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等服务且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26.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6.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标评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中标候选人推荐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商务、技术条款允许负偏离的最大条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采购活动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无法保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开展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本次采购活动：

- （1）开标、评标现场场地、设备故障，短期内无法修复，不能正常开展评审工作；
- （2）出现突发特殊情况，现场秩序失控，干扰正常开标、评标流程；
- （3）发生资料损毁、遗失等情况，无法完整开展评审；
- （4）其他足以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安全有序开展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经处置后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待障碍消除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若已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经采购代理机构核实并报采购人同意后，终止本次采购，重新组

织采购。采购代理机构须妥善保管、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及评审资料并做好保密工作，同时将相关情况报送监管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0.3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1. 结果公告

3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招标文件随同中标结果一并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出具中标通知书前，须查询中标人信用信息；若中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资格条件情形的，取消其中标资格，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信用查询记录、查询截图等佐证材料与全套采购资料统一归档留存。

31.2 若中标人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同步公示该中标人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2.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3.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

34. 履约保证金

34.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4.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4.3 履约保证金统一存入浦北县第四中学专用账户保管,履约保证金递交、扣除及退还均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35. 签订合同

35.1 签订纸质合同:投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5.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5.4 采购合同是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人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5.5 采购人或中标人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5.6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5.7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36. 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7. 询问、质疑和投诉

37.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7.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招标公告”。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7.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见第六章):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7.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投标人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投标人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监管部门。

37.5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八、其他事项

38. 代理服务费

38.1 代理服务收取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8.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计费金额(万元)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及以下	0.95%	1.26%	0.63%
100~500	0.50%	0.67%	0.34%
500~1000	0.28%	0.38%	0.19%
1000~5000	0.16%	0.21%	0.11%

5000~10000	0.06%	0.08%	0.04%
10000~50000	0.03%	0.03%	0.03%
50000~100000	0.02%	0.02%	0.02%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8.2.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根据代理机构与招标人签订的代理合同以及桂建标〔2018〕37 号文规定及《钦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其他费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钦政办〔2013〕161 号)的规定按服务类计取,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由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人收取,在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开户名称: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浦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公司东风分理处

银行账号:827712010114639167096

3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9.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3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

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9.4 其他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在资格评审时，如未按下列要求提供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必须提供]

(2)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4) 财务状况报告（2025 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得超过一年。[必须提供]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在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

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材料（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且具备完成本次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商品集中采购、仓储管理、按时按需配送至指定校区等全流程服务的能力；[必须提供]

（8）投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必须提供]

（9）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

资格审查小组应当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满足资格要求的投标人进入下一步符合性审查。

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投标人未就所投标段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标段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标段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5）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文件格式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

的;

-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 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 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 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 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出具书面澄清函, 现场送达投标人代表, 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限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必须采用纸质书面形式, 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或由法定代表人、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 也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未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按时、规范提交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的, 评标委员会可结合现有投标文件内容, 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进行评审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

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分标准

(一) 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满分 10 分)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已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 (2)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折扣率,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折扣率等于投标折扣率。 (3)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折扣率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10 分。 (4)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评标报价}) \times 10 \text{ 分}$
2	服务实施方案分(满分 51 分)	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独立打分。 评审标准如下: (1) 项目实施方案(满分 20 分)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配送服务方案、应急方案(包含: 1、应急组织架构与联系人; 2、应急车辆与人员储备; 3、断供、食品安全事故等不同场景的处置流程; 4、备用货源渠道)、项目实施内容、流程、项目人员及配送人员的组织管理架构(包括: 整个项目拟投入人员的健康状况、配送人员岗位配置、配送人员培训、

		综合素质考核等方面)】 一档(0分): 投标人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的(含未提及任何考核响应相关内容的); 二档(4分) 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配送服务方案基本符合要求。针对采购人实际需求的描述不够详细, 基本能保证配送服务的质量; 对于问题商品引发的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缺乏针对性, 且对紧急事件的现场处理时间超过 60 分钟; 三档(8分): 项目配送供货时间安排合理, 管理制度简洁明了, 配送服务方案基本满足需求; 针对采购人实际需求的描述较为简略, 具体实施步骤和要求的阐述不够详尽, 但能确保配送服务的正常进行; 能在 50 分钟内到达现场处理紧急事件; 问题商品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简洁实用; 四档(12分): 项目配送体系合理, 供货时间安排得当; 管理制度完善, 配送服务方案详尽; 针对采购人实际需求描述详细, 具体实施步骤和要求明确; 除保证配送服务业务外, 还配备有机动人员应对紧急事件处理; 对配送及应急处理的响应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对紧急事件的现场处理时间不超过 40 分钟; 问题商品发生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内容具体, 具有一定针对性; 五档(16分): 项目具备较强的生产或销售能力, 配送工作体系完备; 供货时间安排合理, 管理制度和配送服务方案较为完善, 描述详尽, 具体实施步骤和要求明确; 除保证常规配送服务外, 还配备有机动人员专门处理紧急事件; 对配送和应急处理的响应迅速, 不超过 5 分钟; 处理紧急事件时, 能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针对问题商品发生的紧急事件, 制定了具体且有针对性的处理预案;
--	--	--

			六档(20 分): 项目生产与销售能力出众, 配送工作体系成熟完备, 供货时间安排合理; 针对项目实际, 提供全面细致、可靠的管理制度和配送服务方案, 描述详尽, 实施步骤和要求全面具备较高的可行性, 充分满足项目需求; 问题商品紧急事件处理预案具体、全面, 在保障配送服务的同时, 配备充足的机动人员处理紧急事件, 人员配置充足; 对配送及应急处理的响应迅速不超过 5 分钟, 紧急事件现场处理时间不超 20 分钟, 可行性高方案具有针对性, 重点突出, 预案清晰, 且能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全面细致的方案, 确保采购商品的卫生安全等重要因素。
		(2) 商品安全与质量保障能力 (满分 16 分)	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独立打分。 评审标准如下: 包括进货采购渠道、商品控制管理措施、检验检疫措施、商品质量标准、追溯方式等。 一档(0 分): 投标人未提供商品安全与质量保障能力的, 二档(4 分): 商品安全措施在进货渠道、商品控制管理、检验检疫、质量标准管控和追溯方式等方面的描述较为简略, 仅达到采购文件的基本要求。 三档(8 分): 商品安全措施涵盖了进货渠道、商品控制管理、检验检疫、质量标准管控和追溯方式等方面, 描述清晰、全面、详细, 并且主动开展了检验工作。 四档(12 分): 商品安全措施在进货渠道、商品控制管理检验检疫、质量标准管控以及追溯方式等方面的描述清晰明确、全面系统、详细具体, 且主动积极开展检验工作。 五档(16 分): 商品安全措施中进货渠道、商品控制管理施、检验检疫措施、商品质量标准管控措施、追溯方式等方面描述清晰、完整详细, 各种措施具有很强的针

			对性，能够有效地保障商品的安全和质量。
		(3) 服务承诺与售后服务方案 (满分 15 分)	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独立打分。 评审标准如下： 对售后服务要求的响应程度及提供的服务承诺方案、售后服务措施(包括：服务期及地点，服务承诺的内容和措施，承诺如何确保按期、按质、按量供货：出现问题时如何采取相应的措施：如何保障后期服务)等情况。 一档(0分)：投标人未提供服务承诺与售后服务方案的，或缺少其中一项措施内容的，本评审项目不得分。 二档(3分)：承诺退换完成时间超过 10 小时，售后服务承诺仅具备基础性，服务承诺内容单一、浅显。 三档(6分)：承诺退换完成时间在 8 小时以内，但服务承诺、措施以及后期服务承诺缺乏针对性。 四档(9分)：承诺退换完成时间在 6 小时以内，且服务承诺、措施切实可行，后期服务承诺响应迅速，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五档(12分)：对于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内容详细全面，承诺退换时间在 4 小时以内，并且具有健全、详细的服务承诺和多种有效的后期售后服务方式，措施得力，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六档(15分)：针对发生紧急事件的问题处理预案内容详尽、全面，且承诺退换完成时间在 2 小时以内。此外，还具备健全详细、高效的服务承诺，后期售后服务方式多样且有效，措施得力，完全符合采购需求，服务意识极高。
3	管理制度 分（满分 12 分）	管理制度 分（满分 12 分）	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独立打分。 评审标准如下： 管理制度主要内容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①《食品卫生食品质量检验制度》；②《消费投诉处理和食品卫

			生安全承诺制度》；③《食品准入台账登记制度》；④《从业人员健康制度》缺少其中一项服务的本评审项目不得分。评审标准如下： 一档(0分)：投标人未提供管理制度内容的或缺少其中一项服务的本评审项目不得分。 二档(4分)：供应商具备完整的管理制度，但描述较为简略。 三档(8分)：供应商管理制度完备，且描述较为清晰明确 四档(12分)：供应商管理制度完善，描述清晰详尽，且有根据供应商内部管理和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的各项专项管理制度。
4	企业综合实力分 (满分 27 分)	(1) 配送能力(满分 10 分)	具有 2 辆自有或租赁厢式密闭专业配送货车得 2 分；投标人每增加 1 辆自有或租赁厢式密闭专业配送货车得 1 分；此项满分 10 分。 注：【自有车辆必须提供车辆行驶证或购买车辆发票(车辆所有人为法定代表人名字或投标单位名字)扫描件，并提供车辆 正面、侧面、后面实拍照片且清晰可辨等证明文件】；【租赁车辆必须提供行驶证或购买发票(所有人为出租方)，及租赁合同 扫描件(租车时必须提供，租赁期须包含本项目服务期)，并提供车辆正面、侧面、后面车辆实拍照片且清晰可辨等证明文件】，所提供的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扫描不清晰导致无法识别的不计得分。投标人拟投入的每一辆专业配送货车配备 1 名配送司机且有相对应的驾驶证扫描件、身份证 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者不得分。中标后核查行驶证、发票及租赁合同原件，如发现虚假应标 则取消中标资格，由下一中标候选人递补。

		(2) 拟投入人员(满分 9 分)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实施人员 10 人(含配送司机)得 3 分,每增加 1 人得 1 分,满分 9 分。【注:投标文件须附企业与拟投入人员签订的聘请合同扫描件、身份证、有效的健康证扫描件;拟投入配送司机有效的健康证、驾驶证及聘请合同扫描件。】
	(3) 配送场所(满分 5 分)	拟投入本项目配送场所满足采购文件配送场所功能要求,且符合卫生标准,交通便利、通风透光,有办公室、食品仓库的。投标人投入本项目配送场所在面积达到 1500 平方米(含 1500 平方米)得分 2 分; 以 100 平方米为单位,每多 100 平方米得 1 分(满分 5 分)。【供应商从现有场地中投入本项目使用的提供:①自有的提供不动产权证明(含土地使用权证明)扫描件;或租赁的提供出租方不动产权证明复印件、租赁合同复印件 ②拟投入场所现场照片。】注:未提供或提供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
	(4) 投标人承诺或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有效期内(满分 3 分)	一档(0 分):投标人未提供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相关证明材料,也未出具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书面承诺的,本项计 0 分。 二档(1 分):投标人已持有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或承诺中标后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额 300 万元(不含)—600 万元(含),得 1 分。 三档(2 分):投标人已持有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或承诺中标后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额 600 万元(不含)—2000 万元(不含),得 2 分。 四档(3 分):投标人已持有有效期内《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或承诺中标后投保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保额 2000 万元(含)以上的,得 3 分。 计分规则:仅按照投标人最高一档保额计分,分值不重复累计。 注:(1)投标人已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投标文件中须上传有效保单及保费发票原件扫描件;(2)投标人承诺中标后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自行编制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双方签订合同

			前, 中标人必须提交正式保单原件核验, 未按期完成投保的, 采购人有权暂缓签约并追究相关违约责任。
--	--	--	---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 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按此规定处理。)

(二)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其余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采 购 合 同

合同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甲方): _____

供 应 商(乙方):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签订合同时间: _____

合同使用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规定,按照公开招标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采购计划号：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投标折扣率（%）

合同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相关服务、人员薪酬、交通费、安装、调试、技术支持、检测检验、必要的保费、各项税费等各项费用的总和。如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条款、服务标准等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2、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是符合招标要求、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服务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方案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项目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服务期限和验收

1、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为期两学年。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甲方应当在项目交付___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项目验收单。

5、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10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五条 售后服务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乙方所有服务承诺均真实有效，具备合同约束力。

2、乙方需保障供货稳定，根据学校经营需求及时配送补货，保障校内超市正常运营，不得无故拖延、断货缺货，全力配合各校日常及开学、节假日等特殊时段的供货需求。

3、乙方所供商品必须符合食品安全及质量标准，凡出现破损、过期、变质、临期、质量不合格、规格品牌不符等问题商品，乙方须无条件免费退换、补货，并承担全部相关损失与责任。乙方接到甲方售后通知后，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完成问题处置。

4、乙方须设立专属售后对接渠道，保持通讯畅通，及时受理各校咨询、退换货及投诉等售后需求，快速处置各类售后问题，全程提供优质高效的售后保障。

5、合同期内，乙方不得擅自降低售后服务标准，若乙方未按约定履行售后义务、拒不整改或服务不到位，各校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资金性质：自筹资金。

2、付款方式：本项目按月结算，每月 5 日前乙方提交上月结算申请及相关凭证（《送货清单》、验收单、发票等）；甲方在收到结算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审核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货款。

2.1 公对公账户转账，以甲方实际购买的种类及数量进行结算。乙方必须每月提供详细的物品销售清单与甲方的收货单核对无误签字确认后，由乙方按当次结算的金额出具合法有效的发票，甲方按照财务审批流程确认无误后支付该批货物全部合同款给乙方。

2.2 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普通发票（最终发票种类由甲方确定）。

3、履约保证金金额：按采购合同金额的 1%（¥_____）收取。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服务期限结束后，如无质量问题，全额退回履约保证金（无息）。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服务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合同终止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项目的直接费用（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九条 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乙方的服务成果提交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前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对技术复杂的服务，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标准、服务标准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整改，整改不及时的按逾期交付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部分价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五计算；迟延超过 5 个工作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

除本合同，乙方无条件接受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另一方无条件接受。

6、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服务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 2000.00 元的违约金，累计达 3 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无条件接受并按合同总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十一条 考核与退出机制

（一）“一票否决”退出情形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经考核小组核实确认后，立即实行“一票否决”，终止服务合同，并按对应要求处理履约保证金，同时将其列入浦北县政府采购失信名单，3 年内不得参与浦北县教育系统相关采购项目：

1. 配送商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引发食品安全事故（如学生食物中毒），或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扣除当月货款的 50%，供应商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医疗费用、善后费用等），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损失的，需另行补足；

2. 被市场监管、税务、卫健等部门吊销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或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较大数额罚款（5 万元及以上）等行政处罚的：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若造成采购人损失，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的，供应商需另行赔偿；

3. 存在价格垄断、哄抬物价行为，经核实商品价格普遍高于市场同类商品区域总代理批发价 15% 及以上，或存在价格欺诈的：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若造成采购人损失，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的，供应商需另行赔偿；

4. 拒绝接受考核小组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材料、隐瞒真实情况，欺骗考核主体的：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若造成采购人损失，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的，供应商需另行赔偿；

5. 擅自转让配送业务、分包给其他企业，或未经学校同意擅自改变商品品牌、规格、质量的：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若造成采购人损失，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的，供应商需另行赔偿；

6. 在国务院互联网 + 督查平台、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被投诉举报，且核查属实 1 次及以上的：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若造成采购人损失，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的，供应商需另行赔偿；

7. 履约保证金累计扣款超过 100% 的：立即终止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已扣部分不再退还）。

（二）逐步退出情形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经考核小组评估后，按以下步骤实施逐步退出：

1. **首次触发：**年度内出现 1 次季度考核不合格，或连续 2 个月月度考核不合格，考核小组向供应商出具《整改通知书》，要求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整改期间缩减 30% 的配送学校范围；整改合格后，可恢复原有配送范围，但下一季度需增加 1 次专项考核；若整改期间存在质量违约，履约保证金按“首次扣 20%、第二次扣 80%、第三次扣当月货款并终止合同”执行，扣罚后累计超 100% 的，直接终止合同（不再执行逐步退出）

2. **二次触发：**整改不合格，或年度内出现 2 次季度考核不合格，或连续 3 个月月度考核不合格，终止 50% 的配送学校范围，限期 1 个月再次整改；整改合格的，不额外扣罚保证金（已按月度 / 季度规则扣罚的除外）；整改不合格的，终止全部配送业务，没收 50% 履约保证金（若此前累计扣罚已超 50%，按累计扣罚金额执行，不足 50% 的补足至 50%），且 6 个月内不得参与浦北县学校相关配送项目投标；若累计扣罚超 100%，直接没收全部保证金并终止合同。

3. **三次触发：**年度内出现 3 次及以上季度考核不合格，或整改后再次出现月度考核不合格，立即终止全部服务合同，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若此前累计扣罚未达 100%，按 100% 扣除，即补足剩余部分），1 年内不得参与浦北县学校相关配送项目投标，且供应商需承担已造成的损失赔偿。

（三）退出后续处理

1. **合同终止：**供应商退出后，招标人应在 7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供应商终止合同，并明确合同终止后的清算事宜（如剩余货款结算、未配送订单处理等）。

2. **应急保障：**合同终止后，招标人立即启动应急配送预案，从备选供应商库中选取 2-3 家具备资质的供应商，临时承接退出供应商的配送业务，保障学校正常运营，应急配送期限不超过 1 个月，期间同步开展新供应商的招标工作。

3. **履约保证金清算：**根据供应商退出原因、合同约定及质量违约扣罚、月度 / 季度考核扣罚累计金额进行清算，扣除相应违约金后，剩余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终止且清算完毕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若存在“质量违约导致的赔偿费用”，需优先从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供应商另行补足；因“第三次质量违约”“履约保证金累计超 100%”退出的，无剩余保证金返还，且供应商需在 10 个工作日内补足损失差额。

4. **信用记录：**供应商退出情况（含退出原因、整改情况、违约行为）将纳入广西政府采购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作为其参与其他政府采购项目的信用评价依据。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和诉讼

1、因项目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采购文件；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3、投标承诺书；4、中标通知书。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三份。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分标(如有): _____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复印件上应加盖公章；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的复印件）[必须提供]

(2) 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2026 年 1 月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4) 财务状况报告（2025 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得超过一年。[必须提供]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在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材料（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且具备完成本次中小学校内小卖部（超市）商品集中采购、仓储管理、按时按需配送至指定校区等全流程服务的能力；[必须提供]

（8）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

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分标(如有): 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必须提供]:

投 标 函

致：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个日历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固定电话：_____ 手机号码：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备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必须提供]:

报 价 明 细 表

分标: (如有)

序号	项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投标折扣率 (%)	备注
1	2026 年—2028 年两学 年浦北县中小学校内 小卖部(超市)集中 采购统一配送商品供 货商		1	项		

投标总报价(大写): 百分之_____小写: (_____) %

服务期限: _____

投标人须就第二章《招标服务需求》中所响应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1、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满足本次投标全部招标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的价格;包含投标服务、货物成本、运输(含保险)装卸、搬运、检验、保险、利润、税费、质保期售后服务、雇员费、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或不可预见等费用总和。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1) 本项目采用价格折扣率报价。(以%表示,折扣率报价精确到个位数)。响应报价最高上限为 100%, (如: 供货产品打九零折即价格折扣率为 90%, 以此类推), 否则, 作无效报价处理。

(2)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包括:

①货物、服务的价格;

②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③包装、运输、搬运、深加工、检验检测、售后服务等相关费用。

3、投标人的报价大写折扣率和小写折扣率不一致的, 以大写折扣率为准;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因投标人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 并在评审时被接受, 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单位(盖章):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 不得自行更改, 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 如有多分标, 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 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3. 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日 期：

三、商务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必须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

_____（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在我单位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
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投标人（签章）：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单位*** 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

3、投标声明书格式[必须提供]:

投标声明书

致：广西至胜招标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服务成果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_____；若我方中标，可随时提供该类型服务。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服务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5、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签章）：_____

年 月 日

备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4、商务响应表格式[必须提供]：

分标：__（如有）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商务条款及其他要求：			

注：（1）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商务条款及其他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

（2）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

（3）当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5、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四、技术文件

1、技术响应表格式[必须提供]：

分标： （如有）

项 号	服务项目要求 (或技术参数需求)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1）请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项目要求(或技术参数需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情况”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2）当投标文件的技术参数或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备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2、服务实施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3、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必须提供]: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5、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五、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合同验收书一式三份，采购人、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2、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分标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盖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标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标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